

世界奇幻文学名作

克雷斯托曼琪世界传奇 卷三

# 巫师周

[英国] 黛安娜·温尼·琼斯 著



世界奇幻文学名作

克雷斯托曼琪世界传奇 卷三

# 巫师周

[英国] 黛安娜·温尼·琼斯 著 古凡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巫师周 / (英) 琼斯 (Jones, D. W.) 著; 古凡译.  
—北京: 人民邮电出版社, 2005.12  
(克雷斯托曼琪世界传奇 卷三)  
书名原文: Witch Week  
ISBN 7-115-13580-0

I. 巫… II. ①琼… ②古…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1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50031 号

*WITCH WEEK* by Diana Wynne Jones  
Text copyright © Diana Wynne Jones 1982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Laura Cecil Literary Agency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4  
by People's Post & Telecom Press  
in conjunction with Children's Fun Publish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文简体字版授予童趣出版有限公司, 由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发行  
未经出版者书面许可, 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本出版物之任何部分进行使用  
登记号 图字: 01-2004-6331 号

书 名: 巫师周  
作 者: [英国] 黛安娜·温尼·琼斯  
译 者: 古 凡  
封面绘图: 陈兴兴  
装帧设计: 杜 平  
责任编辑: 陈静宇  
出版发行: 童趣出版有限公司编译  
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100009  
印 刷: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889 x 1194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176 千  
版 次: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8,000  
书 号: ISBN 7-115-13580-0/G · 1280  
定 价: 16.80 元

# 目 录

第一章	5
第二章	19
第三章	35
第四章	49
第五章	65
第六章	79
第七章	93
第八章	109
第九章	127
第十章	143
第十一章	157
第十二章	167
第十三章	179
第十四章	195
第十五章	209
第十六章	227





## 第一章

便条上写着：这个班上有巫师。每个字都写得很大，用的是普通的蓝色圆珠笔。这便条就夹在两个地理作业本中间，罗斯利先生正在批改。谁都可能干这事。罗斯利先生摩挲着自己姜黄色的胡子，很是恼火。他扫了一眼2Y班上一个个低垂的脑袋，心里琢磨着对策。

他决定不把便条交给女校长。八成也就是个玩笑，而卡德瓦拉德小姐却根本谈不上有什么幽默感。倒是可以把便条拿给副校长温特沃斯先生看看。可麻烦的是温特沃斯先生的儿子就在2Y班——那个坐在后排的小男孩，看上去比别的孩子都要小的，就是布赖恩·温特沃斯。不。罗斯利先生决定还是让写便条的人自己承认。他只要给他说明这张便条上的话有多吓人就行，别的就让他扪心自问去吧。

罗斯利先生清清喉咙，准备说话。2Y班上许多人满怀希望地抬起头，可这时罗斯利先生却改了主意。写日记的时间到了。只有在非常紧急的情况下才能中断日记课。在这条规矩上，拉伍德学校是极其严格的。



拉伍德学校是政府开办的一所寄宿学校，收的是巫师遗孤以及有其他问题的孩子。所以在许多事情上拉伍德学校都极其严格。日记帮助孩子们解决各自的问题，应该是非常私密的。每天有半小时，每个学生都必须把各自内心隐秘的活动写在日记上。不做完这件事，别的什么也干不成。对于这条规矩，克罗斯利先生是极其赞赏的。

但是，令克罗斯利先生改主意的真正原因是一个可怕的念头：那便条说的可能是实话。2Y班没准就有个巫师。只有卡德瓦拉德校长知道2Y班上究竟谁是巫师的孩子，可克罗斯利先生怀疑许多孩子都是。在其他班上，克罗斯利先生每每感到作为一名小学老师的自豪和愉悦，可在2Y班，他从未有过这种感觉。只有两个孩子能让他还有那么点自豪感：特蕾莎·米莱和西蒙·西尔弗森。两个都是模范生。其他的小姑娘一个比一个无趣，直到像艾斯特拉·格林这样废话连篇的人，或那个叫南·皮尔格林的矮胖姑娘，她是十足的异类。男孩子又分成几拨。一些有头脑的向西蒙·西尔弗森学习，可也有同样多的人围在坏孩子丹·史密斯身边，另一些则去崇拜那个高高个子的印度男孩尼鲁潘·辛格。若不然就是像布赖恩·温特沃斯那样的独行侠，和那个令人讨厌的男孩查尔斯·摩根。

这时克罗斯利先生看看查尔斯·摩根，而查尔斯·摩根也看看他，目光茫然而凶恶，那是他出了名的表情。查尔斯戴了一副眼镜，那被放大的凶恶眼神像两束激光似的盯着克罗斯利先生。克罗斯利先生慌忙把眼挪开，又为便条的事烦心去了。2Y班的人都不再指望会发生什么有趣的事了，便继续写起自己的日记来。



1981年10月28日。特蕾莎·米莱用天使般可爱的圆体字写道：

克罗斯利先生在我们的地理作业本中发现了一张便条。开始我想便条可能是霍奇小姐写的，所有人都知道泰迪爱她爱得要死。可他看上去那么焦虑，我又想一定是个像艾斯特拉·格林那样的傻姑娘干的。今天南·皮尔格林又没能跳过鞍马。她跳起来后，半道便卡在了鞍马上，逗得大家哄堂大笑。

西蒙·西尔弗森写道：

81年10月28日。我很想知道究竟是谁把便条夹在地理作业里的。我收作业时，那张便条掉了下来，我又把它放回去。要是被人发现便条乱扔在地下，我们都会挨骂的。当然，这是严格保密的。

我闹不懂，尼鲁潘·辛格若有所思地写道：既然都知道卡德瓦拉德小姐会在假期里读这些日记，怎么还有人能在日记里写那么多？反正我不会写上自己心底的秘密。我来描述一个印度的绳技好了，那还是爸爸来英国生活前，我在印度看到的……

与尼鲁潘隔着两张桌子的丹·史密斯使劲啃着钢笔，最后终于写道：

好吧我的意思是，被迫写出自己内心的秘密，那可不太好。我的意思





是那样一点乐趣也没了，而且不知道该写些什么，也就是说秘密不是秘密了，如果你明白我的意思的话。

艾斯特拉·格林写道：

我没觉得今天有什么私密的感受。但我想知道泰迪刚刚发现的霍奇小姐写的那张便条上到底说了些什么。我想她是绝对鄙视他的。

在教室后排，布赖恩·温特沃斯叹息着写道：

8  
我的课表丢了，这是我的麻烦。上地理课时，我作了一个从伦敦经巴黎到巴格达的巴士旅行计划。下一课我将设计一个相同目的地但途经柏林的计划。

这时南·皮尔格林正潦草地写着：

这是给读我们日记的人的话。你是卡德瓦拉德小姐吗？或者，是卡德瓦拉德小姐让温特沃斯先生看日记吗？

她瞪着自己刚刚写下的话，对这番大胆很是吃了一惊。她偶尔会干这种事。不过，她想，有几百本日记，每天又有几百篇出现，卡德瓦拉德小姐读到这篇日记的可能性必定很小，特别是如果她继续这么写，写



得实在乏味的话。

下面我要招人厌烦了，她写道，泰迪·克罗斯利的真名是哈罗德，管他叫泰迪是因为圣歌里的一句“我心甘情愿背着十字架”。不过，当然了，大家都唱成“克罗斯利，我那含情脉脉的泰迪熊”<sup>①</sup>。克罗斯利先生满眼秋波。他认为所有人都该诚实、正直，对地理感兴趣。我真替他难过。

但是最善于把日记弄得乏味的人还是查尔斯·摩根。他写的是：

我起床。早饭我感到热。我不喜欢喝粥。第二节是手工课，不过时间不长。我想下一节是课外活动。

7  
9  
3

看到这里，你可能会以为查尔斯不是个大笨蛋，就是个糊涂虫，或者又笨又糊涂。2Y班上无论谁都会告诉你，早晨寒冷刺骨，早饭吃的是玉米片。第二节是课外活动，南·皮尔格林没能跳过鞍马，特蕾莎·米莱乐开了怀。接下来要上的是音乐课，不是体育活动。不过，查尔斯写的并不是当天的功课，他实际上是在写自己的私密感受，用的是密码，这样谁也看不懂。

他每篇日记都以“我起床”开头。意思是，我恨这所学校。当他写

---

① 在英语里，这两句话听起来有点相像，所以孩子们故意搞混了唱着好玩。



出“我不喜欢喝粥”时，那倒是实话实说，不过这粥代表的是西蒙·西尔弗森。西蒙在早饭时是粥，午饭时是土豆，茶点时则是面包。凡是痛恨的人都有代码。丹·史密斯是玉米片、卷心菜和黄油，特蕾莎·米莱是牛奶。

但是，当查尔斯写下“我感到热”时，他根本就不是在谈学校。他的意思是他想起了火烧巫师的事情。每当他脑子里没别的事时，这件事就会冒出来，虽然他努力想把它忘掉。

那是他小时候，还坐婴儿推车呢。他姐姐波纳丁推着他，妈妈抱着买来的东西。正过马路的时候，看见集市广场上有人围观着什么。一大堆人，好像还闪着火光。波纳丁在街道中间把推车停下，仔细打量。她和查尔斯刚好看见火焰燃起，看见巫师是个大块头的胖男人。这时，妈妈跑回来，站在路上就骂起了波纳丁。

“不许看巫师！”她叫道，“坏人才那样看！”结果查尔斯只看了巫师一眼。他从未说起这件事，但也从未忘记过。波纳丁好像全把它忘了，查尔斯对此一直感到惊讶。查尔斯在日记里真正要说的是，他吃着早饭，又想起了巫师，直到看见西蒙·西尔弗森吃了所有的烤面包，这才又回过神来。

当他写“第二节是手工课”时，他的意思是说他接下来又想起了第二个巫师。这件事他倒并不常想起。“手工课”就算是查尔斯喜欢点的事了。他们每周只有一次手工课，查尔斯选它做代码，理由是很充分的：拉伍德学校不可能有什么能让他一周高兴两回的事。查尔斯很喜欢第二个巫师。虽然她裙子破烂、头发凌乱，但人还是相当娇嫩漂亮的。那会



儿只见她翻过花园尽头的围墙，跌跌撞撞地从假山下到草地上，一只手还攥着一双漂亮的鞋子。查尔斯那时九岁，在草地上照看着弟弟。巫师比较走运，查尔斯的父母不在家。

查尔斯知道她是个巫师。她上气不接下气，显然惊恐不安。查尔斯可以听见后面房子里传来的喊叫声和警笛。再说了，除了巫师，谁还会在大下午穿着紧身的裙子逃脱警察的追踪呢？不过他要弄个明白。“你干吗在我家的花园里乱跑？”他问道。

巫师很绝望地用一只脚跳着走；另一只脚上有个大水疱，两只长筒袜都抽丝了。“我是个巫师，”她气喘吁吁地说，“帮帮我吧，孩子！”

“你不能施点魔法，救救自己吗？”查尔斯问。

“这样受了惊吓，我就不行了！”巫师喘着气道，“我试过，可就是不成！求求你，孩子，让我从你们家里溜出去，一个字也别提。我会让你一辈子都交好运的。我向你保证。”

查尔斯专注地看着她，一副那种大部分人都觉得茫然凶恶的眼神。他看出她说的是实话。他还看出她明白了自己这副似乎无人明白的表情。“进厨房吧。”他说。于是巫师跟着他，脚上起着疱，穿着抽了丝的袜子，一瘸一拐地穿过厨房，经过走廊，来到了房门前。

“谢谢，”她说，“你真可爱。”她一边对着走廊里的镜子整整头发，一边冲他微笑。她又把裙子弄了弄，可能是施了魔法，破裙子看上去又完好无损了。然后她低下头，吻了查尔斯。“要是逃脱了，我会让你交好运的。”她说。接下来她再套上漂亮的鞋子，穿过门前的花园走了，还尽量不一瘸一拐的。在花园门口，她微笑着对查尔斯挥了挥手。



这就是查尔斯喜欢的那部分的结局。他接下来写“不过时间不长”就是这个缘故。他再没见到那个巫师，也没听说她出了什么事。他给弟弟下过命令，不许提起她一个字——格雷汉姆照办了，因为但凡查尔斯说的，他总是照办。然后就是观望，等待巫师出现的蛛丝马迹或是要交好运的任何兆头。可什么也没有。

要发现巫师可能出了什么事，这对查尔斯来说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自从他看见第一个巫师被焚后，已经颁布了新法律，再没有公开焚烧巫师的事件了，取而代之的是监狱围墙内的火刑，再由电台轻描淡写地报道一下：“今天上午，两名巫师在赫洛威监狱被烧死。”每当查尔斯听到这种报道，他就以为是他的巫师出事了，心里就感到一种硬硬的伤痛。他想到她吻自己的样子，很肯定地认为被巫师吻过，人也就变得邪恶了。

他不再指望交好运了。其实呢，从他倒了那么多的霉来看，他认为巫师那天一定立刻就给抓住了。因为听到广播报道焚烧巫师，他就感到硬硬的伤痛，于是对父母交代的任何事，他都拒绝照办。不仅不办，他还那么死死地望着父母。每次那样做，他都知道父母会认为他这人生性凶恶，因为他们不像巫师那样能看透一个人。查尔斯的一举一动都得到了格雷汉姆的效法，有鉴于此，查尔斯的父母不久即认定查尔斯是个有问题的孩子，而且正在把格雷汉姆引入歧途。他们便张罗把他送到拉伍德学校，反正离家也近。

当查尔斯写下“课外活动”时，他指的是倒霉的事。和2Y班的所有人一样，他也看见罗斯利先生发现了一张便条。他不知道便条上写了什



么，可当他抬起头与罗斯利先生的目光相遇时，便知道要倒霉了。

罗斯利先生仍然拿不定主意怎么处理便条。如果便条说的是实话，那就意味着审判官要来学校了。一想到这事，大家就不寒而栗。罗斯利先生叹口气，把便条塞进了衣袋。“好了，各位，”他说道，“收起日记，排队去上音乐课吧。”

等到2Y班踢踢踏踏地去了学校礼堂，罗斯利先生便快步赶到教研室，希望找个人商量一下便条的事。

他运气不错，在那儿找到了霍奇小姐。正像特蕾莎·米莱和艾斯特拉·格林说的那样，罗斯利先生爱上了霍奇小姐。不过当然了，他从未表现出来。整个学校惟一似乎不知情的大概也就是霍奇小姐自己了。霍奇小姐是个小巧玲珑的人，穿着整洁的灰裙子和短衬衫，头发梳得甚至比特蕾莎·米莱的还要光滑整齐。她正忙着把教研室桌上的书码放整齐。罗斯利先生激动地对她说起便条的事，她则一刻不停地摆着书。不过，她还是抽空看了一眼便条。

“不，我也说不出是谁写的。”她说道。

“可我该拿它怎么办呢？”罗斯利先生央求道，“即使说的是实情，把它写出来也是很恶毒的！就假设确有其事吧，假设他们中有一个是——”他的样子可怜兮兮的。他太想引起霍奇小姐的注意了，可他也知道在女士面前，诸如巫师这样的词是不能说的，“我不想当你的面说出来。”

“要同情巫师，这是我小时候受到的教育。”霍奇小姐平静地说。

“嗨，我也是呀！咱们都是的，”罗斯利先生急忙说，“我只是不



知道该怎么办——”

霍奇小姐又摆好一摞书。“我觉得也就是个恶作剧，”她说，“别管它了。你不是该去给4X班上课了吗？”

“是的，是的，该上课了。”克罗斯利先生痛苦地附和道。他不得不赶紧走人，而霍奇小姐看都没看他一眼。

霍奇小姐仔细地又摆好一摞书，直到确信克罗斯利先生走了，这才捋了捋光滑的头发，急忙上楼去找温特沃斯先生。

副校长温特沃斯先生有一间办公室，他要在这里全力对付卡德瓦拉德小姐派给他的课程表以及其他种种难题。霍奇小姐敲门的时候，他正苦苦对付着一件尤其讨厌的事。学校的管弦乐队有七十人，其中五十人又参加了校合唱团，而这五十人中，又有二十人参加了校剧社。管弦乐队有三十个男孩参加了不同的足球队，二十个姑娘参加了冰球队，而且至少有三分之一的人还是篮球队员。更不用说排球队的人都参加了校剧社。问题：排练该怎样安排，训练该如何设计，才能不让大多数人同时出现在三个地方？温特沃斯先生绝望地挠着那块毛发稀疏的头皮。

“进来。”他看见了霍奇小姐灿烂急切的笑脸，可他的心思压根就没在她身上。

“有人竟这么恶毒，如果是真的，那太可怕了！”他听见霍奇小姐这样说，接着又是欢快的声音，“不过我想我有办法查出便条是谁写的——一定是2Y班的人。咱们能不能碰个头，把这问题解决了，温特沃斯先生？”她的脑袋微微偏向一旁，看上去迷人极了。

温特沃斯先生根本没闹懂她在说什么。他只是一个劲地挠着自己的



秃顶，有些迷茫地望着她。甬管那是什么办法，一切特征都表明那是个应当否决的办法。“写匿名便条的人，不过是想显得自命不凡，”他凭经验说道，“你不必当真。”

“可我的办法绝妙无比！”霍奇小姐申辩道，“如果我能解释——”

甬管那是什么办法，都得赶紧否决掉，温特沃斯先生心想。“不用。告诉我便条上到底说了什么吧。”他说。

霍奇小姐立刻蔫了，显得有些惊恐。“太可怕了！”她的声音降低到充满戏剧性的耳语，“便条上说2Y班上有巫师！”

温特沃斯先生知道自己的直觉没错。“我说什么来着？”他开心地说，“霍奇小姐，那种事你别管它就行了。”

“可2Y班上有人很不正常！”霍奇小姐耳语道。

温特沃斯先生在心里打量着2Y班，也包括他的儿子布赖恩。“都不正常。”他说道，“他们要么长大正常了，要么到六年级就会骑着扫帚满天飞。”霍奇小姐突然缩回身。听到这样粗俗的话，她真的感到非常震惊。但她又急忙让自己笑出声来，明白这只是个玩笑。“不用管，”温特沃斯先生说，“别理它，霍奇小姐。”说着又有些释然地去考虑自己的难题了。

霍奇小姐回到她的书堆那里，并没有像温特沃斯先生以为的那样萎靡。温特沃斯先生跟她开玩笑，这是以前从来没有过的。她肯定有了点进展。因为——这可是特蕾莎·米莱或艾斯特拉·格林不知道的——霍奇小姐有意要嫁给温特沃斯先生，他是个鳏夫。等卡德瓦拉德小姐退休后，温特沃斯先生便是拉伍德学校的一校之长，对于这一点，霍奇小





姐确信无疑，也非常中意，她还有个老父亲要照料呢。为此缘故，即便温特沃斯先生秃头谢顶，面呈紧张痛苦之相，霍奇小姐还是很愿意将就一下的。惟一的麻烦是，将就一下温特沃斯先生也即意味着要将就一下布赖恩。一想到布赖恩·温特沃斯，霍奇小姐光滑的额头上便泛起了细细的皱纹。2Y班其他的孩子总找他的碴，而这孩子也是活该。不用操心，可以把他送到别的学校去。

与此同时，在音乐课上，布鲁贝克先生正让布赖恩站出来独唱。先前2Y班无精打采地集体唱完了“我们坐在这儿，像荒野上的鸟”这一句。声音像是号丧。“我宁愿待在荒野，也不要在这种地方。”艾斯特拉·格林跟她的朋友卡伦·格里格耳语道。接着他们唱道“卡克卡布拉坐在老桉树上”。听起来也像挽歌一样。

“卡克卡布拉是什么？”卡伦低声问艾斯特拉。

“另一种鸟，”艾斯特拉小声回答，“澳大利亚鸟。”

“不，不，不行！”布鲁贝克先生叫道，“你们唱歌都像是嗓子发炎的小公鸡！只有布赖恩例外。”

“布鲁贝克先生一定满脑子都是鸟！”艾斯特拉格格笑道。西蒙·西尔弗森坚定而真诚地认为除了自己，别人谁也不配受表扬。他用嘲弄刻薄的目光看了布赖恩一眼。

不过布鲁贝克先生对音乐太过专注，一点也没察觉2Y班上其他同学的想法。“‘布谷鸟好漂亮’，”他念道，“我想让布赖恩给大家唱这句。”

艾斯特拉格格笑起来，因为又是鸟。特蕾莎也格格笑了，因为不管什么原因，但凡表现突出的人在她看来都是极其搞笑的。布赖恩手捧歌